附件3

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

（高校学生工作）实施方案

一、项目组织实施单位

湖北省高等院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学生工作研究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

二、项目类别与资助金额

本次研究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两个类别，重点项目每项资助1万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0.5万元，资助总额度在12万元以内。申请者要根据研究工作的实际需要提出拟申请的资助额度，以增强研究经费的合理性。专委会鼓励相应高校对通过立项者予以配套经费支持。

三、申报对象

专委会各会员单位从事学生工作的人员均可申报（含学生工作处<部>、研究生工作部、团委等工作人员，会员单位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二级单位党组织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专职辅导员等）。

四、有关要求

（一）项目组成员不少于四人，并且职称结构、年龄结构和岗位分布合理。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并不能作为项目成员参加其它项目的申请；项目组成员不能同时参与两项以上项目的申报。会长单位、副会长单位、秘书长单位、副秘书长单位最多申报三个项目，其他会员单位最多申报两项。超报项目将按照学校申报一览表顺序从后往前剔除。

（二）专委会鼓励项目负责人跨学校、跨地区组建研究团队。鼓励各会员单位学生工作部门（学生工作部<处>）集中管理我会资助项目（指项目研究的过程监管），适时对资助项目进行校内评审。凡跨学校、跨地区组建研究团队申报的项目由项目负责人所在学校的学生工作部门负责管理。对于已经建立由学生工作部门集中管理机制的会员单位（需向专委会秘书处提交相关支撑材料），可在申报项数上增加1项。

（三）资助办法：专委会将对资助的研究项目分三次支付资助经费，即启动经费（资助名单公布之日起）三分之一、通过中期检查者资助研究经费三分之一、通过结项评审者再支付三分之一。为顾全资助的广泛性和工作的全面性，专委会将视情况委托1-2所高校从事相关项目的研究并予资助。

（四）专委会将于2018年10月前后对本次资助项目进行中期检查，中期检查不通过的项目，将终止资助。将于2019年底进行结题评审，凡获准资助的项目团队应当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刊物上公开发表相关研究论文一篇以上，并注明由我会资助；项目最终成果应当以专项研究报告或专著等形式结题，结题前需由负责人找两名副高级职称或学生工作部门正职负责人进行初审，并提出初审意见和修改建议，方可进入专委会结题评审。如不能按期结题且确有特殊原因需要延期的，由项目负责人提出延期申请，详细说明延期理由及项目的研究进展情况，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并签署意见后报专委会审定。延期结项时间最长不得超过1年。

（五）申请者在“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系统”按要求填写项目申报信息、上传相关附件后，由所在单位统一审核上报。

（六）系统将在线生成《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申报材料纸质版打印一式五份，经所在会员单位学生工作部或科研管理部门审核、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报送专委会秘书处，申报单位还需另附《2018-2019年度研究项目申报申报汇总表》一份，加盖公章后一并报送。

送达地址为：中国地质大学学生工作部，邮编：430074，联系电话：67883210，联系人：顾刚，同时发送《申报一览表》至邮箱：hubeixuegong@126.com。

五、申报指南

**（一）重点项目**

1．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研究

2．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实现路径和工作机制研究

3．辅导员队伍建设科学化问题研究

4．高校心理健康预防体系建设研究

5．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问题研究

6．网络舆情管理体系建设研究

7．网络文化的育人功能研究

8．高校“课程思政”推进机制和实现路径研究

9．高校民族团结教育引导研究

10．大学生能力素质提升策略研究

**（二）一般项目**

1．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教育研究

2．利用新媒体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研究

3．大学生马克思主义自主学习行动计划研究

4．社会热点问题对高校学生思想的影响及应对研究

5．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6．大学生思想变化特点和规律研究

7．大学生先进典型培育、发掘、宣传机制研究

8．大学生诚信教育体系建设研究

9．大学生心理危机防范和快速反应机制研究

10．小众群体思想政治工作方法研究

11．高校实践育人制度化科学化常态化机制研究

12．高校学生安全教育体系建设研究

13．高校党团与班级建设创新研究

14．高校学生党支部政治功能研究

15．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评价体系研究

16．高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提升路径与方法研究

本次申报仅限上述项目，如申报上述项目的子项目或类似项目，则需在项目名称后用括号注明下列某一项目的序号。

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学生工作）

**2018年度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学生工作部或科研管理部门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指南序号** | **项目名称** | **负责人**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所在部门** | **从事工作** | **项目成员**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必填  内容 | **学校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备注：1.项目类别为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

**2.指南序号为申报指南中的序号**

**3.跨学校组建的研究团队可在备注中注明，不受会员单位申报项数限制**